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17年6月15日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作为A+H上市公司和沪港通、深港通标的，由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需要分别适用A股和H股两地不同的市场规则和发放机制，因而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在两地市场适用不同的时间安排。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关于沪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的解释性文件要求，公司在2017年6月27日披露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公告（1）就派发末期股息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及（2）有关沪股通投资者、港股通投资者末期股息分配事宜》中明确了公司2016年度H股和A股利润分配的时间安排，具体如下：

（1）H股利润分配时间安排

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期间：2017年7月13日（星期四）至2017年7月1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两日）

股权登记日：2017年7月18日（星期二）

除息日：2017年7月11日（星期二）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7年8月3日（星期四）

(2)A股利润分配时间安排

股权登记日：2017年7月18日（星期二）

除息日、现金红利发放日：2017年7月19日（星期三）

公司A股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规定的时间内另行发布，特提请公司A股股东（含沪股通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